

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%以上。

● 经公司自查并函证，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（2019年4月19日、4月22日、4月23日）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%以上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1、经公司自查，并经公司管理层确认，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。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

2、经向公司控股股东金卫东核实：除公司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三、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除已披露的相关事项外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本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 sse. com. cn），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